

《追梦奋进长治人》

心怀群众解民忧 以法融情促和谐

——记潞州区太东街道电力社区副主任李康

文/本报记者 张良 赵卫祥 图/本报记者 张海

他是矛盾纠纷的“消融剂”，是百姓身边的“和事佬”，是大事小事的“调和剂”。群众出现矛盾纠纷时，他总会在最短时间内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阶段。他更是一面旗帜，始终牢记党员“为人民服务”的初心，争做示范、走在前列，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为辖区内的安定团结尽心尽责、任劳任怨……

他就是潞州区太东街道电力社区党委委员、副主任，“法律明白人”，潞州区人民陪审员李康。



李康(左二)耐心接受群众咨询。

做调解机制创新“排头兵”

今年37岁的李康2007年参加工作以来，化解各类纠纷上千起，仅2023年就参与各类纠纷调解77起，涉及当事人150余人，共成功化解矛盾65起，有效防止“民转刑”案件13起，挽回经济赔偿损失20余万元，充分发挥了“法律明白人”在维护社会稳定中的“第一道防线”作用，真正做到“小矛盾不出网格，大矛盾不出社区”。

李康所在的电力社区人口9043人，3138户，下辖23个老旧小区，矛盾隐患多。多年来李康积极学习践行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通过依靠群众、大胆探索、创新思维、完善机制，整合辖区内各类调解资源，融合矛盾调解、诉调对接、心理疏导、法律援助、困难帮扶、司法救助等服务，建立起矛盾纠纷多元化解“一站式”服务平台，所在社区先后获得“省级文明社区”“全国文明单位”“全国和谐示范社区”等一批“国字号”荣誉。李康还被潞州区人民法院评为“优秀人民陪审员”。

在李康心里，“法律明白人”不仅仅是一个称号、一种荣誉，更是一种责任。作为一名“法律明白人”，要做好法治宣传、矛盾调解等服务工作，就必须不断提高政治能力，具备过硬的理论素养和熟练的

业务能力。

“热心、耐心、同理心、细心、诚心”这是李康在长期调解纠纷中总结出来的“法宝”，他深入分析各类纠纷案件，总结出一套科学、系统的调解理论和技巧：“听、问、看、情”工作法。“听”就是在纠纷现场耐心听取当事人的诉说和诉求，了解事情的前因后果和纠纷焦点，掌握调解方向；“问”就是与群众或目击者进行对话，以探究当事人日常的品评以及争端的详尽情况，进而构建出调解的策略；“看”就是观察当事人在表达时的微妙面部表情和语调的波动，从这些细微之处着手，精确地评估信息的可信度；“情”就是先建立感情基础，再讨论争议。通过逐步深入的方式引导当事人揭示更深层的争议根源，逐渐缓和双方的立场，通过真情化解纠纷。

做群众权利保障“守门员”

“调解是一门艺术，光靠研读法律是不够的，我告诉自己，做一个认真细致之人，不遗漏每个矛盾的细节。”提起调解技巧，李康说，纸上得来终觉浅，兵法有“三十六计”，基层调解也需闻问切、精准把脉。

“叔叔，我不想让爸妈离婚，我想要一个完整的家。”一个女孩怯

懦的声音打破了激烈的吵闹，望着她低垂的眼眸，李康感到了心酸。这个本应享受父母关爱、在知识的天空里自由飞翔的孩子，却在最好的年华中选择了辍学。“用兵之道、攻心为上，我要尽最大努力让这个家庭破镜重圆”，李康当场给原告播放了孩子保存的幼时的视频和照片，那时的一家三口脸上有笑、眼中有光，“你有多久没有抱一抱孩子了？”一个拥抱，化解了一场恩怨；一个拥抱，让在座的人们泪如雨下。李康用春风化雨般的语言成功化解了夫妻间的纠纷与恩怨，也让孩子再次背起了书包、奔赴学习海洋。

在工作中，李康遵循“共建、共治、共享”的理念，先后组织修订完善居民公约，将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涉及的相关内容纳入公约，激发居民参与社会治理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自觉性。组织建立起“和事佬调解队”“大爷巡逻队”“大妈禁毒队”等自治力量，让更多群众参与到社区“法律明白人”队伍中来，充分发挥自治力量灵活机动的优势，构筑起居民自治的强大合力。

他还积极打造了“小康调解室”“小李法律聊天室”，通过与援助律师合作，运用“五方协调法”处理较复杂的矛盾纠纷。今年上半年先后协调了老旧小区加装电梯问题、房屋扩建、公共绿地使用纠纷等一系列居民眼里的大难题。

2023年9月，辖区发生一起因拆除承重墙而引发的邻里纠纷，李康诉前介入，就地化解了矛盾，减轻了当事人因房屋评估、鉴定等诉讼程序产生的诉讼成本，促进了邻里和谐。李康将为民办实事落实到具体调解案件中，减轻群众诉累的同时节约司法资源，这是普法进社区项目的一次新尝试，将法庭开到居民的“家门口”。

李康还积极组织志愿者开展志愿服务活动，重点关爱辖区空巢老人、留守儿童和残障人士等特殊群体。

做和谐劳动关系“贴心人”

作为一名“法律明白人”，同时也是一名基层社区干部，李康在工作中，始终把居民满意作为社

区工作标准，组织开展便民、利民、惠民服务，有力推进法治社区建设。

2023年，辖区内一家属院因老旧小区改造，引发小区治理难题，居民和物业多次沟通，因分歧较大一直无法达成一致意见。李康得知事情后主动介入，在经过梳理后总结出了问题焦点：居民对物业公司入驻，未征求过居民同意；居民对物业公司的收费标准表示质疑；居民对物业公司的服务不满意；少部分居民不愿缴纳物业管理费；部分居民建议撤出物业，由本小区居民自行管理；小区正在改造施工中，院内无法堆放垃圾及其他物品。在找到问题的症结后，经过李康动之以情、晓之以理的耐心沟通，最终将所涉及的问题一一解决。

在处理那些复杂、急迫的争议时，李康会多次深入当事人的家中，用“火眼金睛”寻找解决问题的关键点，以真诚的情感和公平公正的工作作风去打动当事人，从而化解矛盾。

征途漫漫，惟有奋斗。“我要做一颗螺丝钉，在调解工作中发挥光与热。我将继续加强学习，认真倾听群众呼声，做好‘法律明白人’各项工作，为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创建作出应有的贡献。”李康说。

记者手记：

调解连着民生，民生连着民心。在李康身上，我们看到了一位基层工作人员的责任与担当。他用18年的坚持，用18年的专注，在纠纷调解工作中尽职尽责。他坚守在调解工作第一线，不断探索新的调解理念，以实际行动践行一位党员的初心使命。

正是有无数像李康一样的人民调解员接续奋斗，用心用情为民排忧解难，才让更多群众了解、熟悉人民调解，知法、守法、用法，把社会主义法治根基扎得更稳。